

工程编号 TXAXXXXXX

北京恒福利家具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北京至龍天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5月 北京





目 录

第 1 章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概况.....	1
1.2 项目验收范围及内容.....	2
第 2 章 验收依据.....	3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3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3
2.3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
2.4 其他相关文件.....	3
第 3 章 项目建设情况.....	4
3.1 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项目建设内容.....	4
3.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设备.....	6
3.4 水源及水平衡图.....	7
3.5 项目流程图.....	7
3.6 项目变动情况.....	8
第 4 章 环境保护设施.....	9
4.1 污染物治理及处置设施.....	9
4.1.1 废气.....	9
4.1.2 废水.....	10
4.1.3 噪声.....	10
4.1.4 固体废物.....	10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表.....	10
4.2.1 环保设施投资.....	10
4.2.2 “三同时”落实情况表.....	11
第 5 章 环境影响报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2
5.1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2
第 6 章 验收执行标准.....	13
6.1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	13



6.2 噪声验收执行标准.....	13
6.3 固体废物验收执行标准.....	13
第7章 验收监测内容.....	14
7.1 验收期间工况.....	14
7.2 废气监测方案.....	14
7.3 噪声监测方案.....	14
第8章 质量标准与质量控制.....	15
8.1 监测分析方法.....	15
8.2 监测分析仪器.....	15
8.3 人员能力.....	15
8.4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15
8.4.1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5
8.4.2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6
第9章 验收监测结果.....	17
9.1 验收工况.....	17
9.2 废气监测结果.....	17
9.3 噪声监测结果.....	18
9.4 固体废物处置调查.....	19
9.5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19
9.5.1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19
第10章 环境管理检查.....	21
10.1 环保手续核查.....	21
10.2 环境管理制度核查.....	21
10.3 环保设施运行检查、管理、维护情况.....	21
10.4 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21
10.5 环境管理情况分析.....	21
第11章 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23
11.1 验收结论.....	23
11.1.1 验收工况.....	23



11.1.2 项目概况.....	23
11.1.3 环保设施落实情况及达标行分析.....	23
11.1.4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论.....	24
11.2 后续要求.....	24

附图

-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周边关系及噪声监测点位图
- 附图 3 平面图

附表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第1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概况

北京恒福利家具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磁魏路2号。本项目基本概况见下表。

表 1-1 项目概况表

项目名称	北京恒福利家具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	北京恒福利家具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梅晓丽	联系人	徐福正
通讯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孙村磁魏路2号		
联系电话	13910686099	邮政编码	102628
建设地点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孙村磁魏路2号		
建设性质	新建	排位许可证申领情况	/
环评审批部门	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兴环保审字[2001]458号
环评批复时间	2001.10.19	开工时间	2001.12.1
验收开始时间	2019.5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北京玉龙天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单位	北京中科华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京畿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间	2019.4.16~2019.4.17、2019.5.7~2019.5.8		
验收期间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营，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验收期间工况满足国家对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要求。		

建设单位于2001年10月19日取得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北京恒福利家具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的批复》（兴环保审字[2001]458号）。在陆续取得一系列建设手续后，本项目于2001年12月1日开工建设，2019年5月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在竣工后应对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进行自主验收。



北京恒福利家具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北京玉龙天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根据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其他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并根据现场调查情况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并委托北京中科华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和17日对本项目现场进行了监测。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检测报告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的相关要求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1.2 项目验收范围及内容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全厂验收，验收内容为废气、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核查。

第2章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16日修正）；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改）；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修正）；
-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82号）。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

2.3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关于北京恒福利家具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的批复》（兴环保审字[2001]458号），2001.10.19；

2.4 其他相关文件

- 1、《检测报告 噪声、废水、废气检测》（北京中科华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2019.4.29；
- 2、《检测报告 废气》（北京京畿分析测试中心有限责任公司）2019.5.10；
- 3、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第3章 项目建设情况

3.1 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磁魏路2号。本项目坐标为东经116.407013度，北纬39.718675度。本项目周边关系为北侧为南六环，东侧为南中轴路，南侧为空地，西南侧为新兴家园-东区，西侧为空地。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项目周边关系见附图2，项目平面图见附图3。

3.2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为建设板式家具生产线，主要生产板式家具，年生产3.5万件。项目占地面积33000m²，建筑面积25000m²。项目总投资5000万元，环保投资900万元，占总投资的18%。本项目现有员工30人，每天工作8h，年工作250d。本项目不设食堂、不提供住宿。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对照，详见下表。

表 3-1 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对照表

项目	环评文件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建设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磁魏路2号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磁魏路2号	一致	
主体工程	建筑面积 (m ²)	/	25000	/
	建设内容	建设板式家具生产线	建设板式家具生产线	一致
	规模或生产能力	/	年生产板式家具3.5万件	/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供水管网供水	市政供水管网供水	一致
	排水	/	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	/
	供电	市政电网供电	市政电网供电	一致
	供暖	安装一台锅炉，型号为DZL2.8-0.7/95/70-A II	由电空调供暖	锅炉已拆除
	制冷	/	夏季分体空调制冷	/
环保工程	废气	粉尘经负压集气罩收集后由除尘器处理达标后排放	粉尘经负压集气罩收集后由除尘器处理达标后排放	一致
	废水	/	项目废水排入化粪池预处理后委托专业公司进行清掏	/
	噪声	项目采取减振、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减振、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一致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最终由环卫部门拉运处理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最终由环卫部门拉运处理	一致

	废包装材料、边角料、除尘灰等一般工业固废统一收集后出售	废包装材料、边角料等一般工业固废统一收集后出售	一致
--	-----------------------------	-------------------------	----



图 3-1 项目车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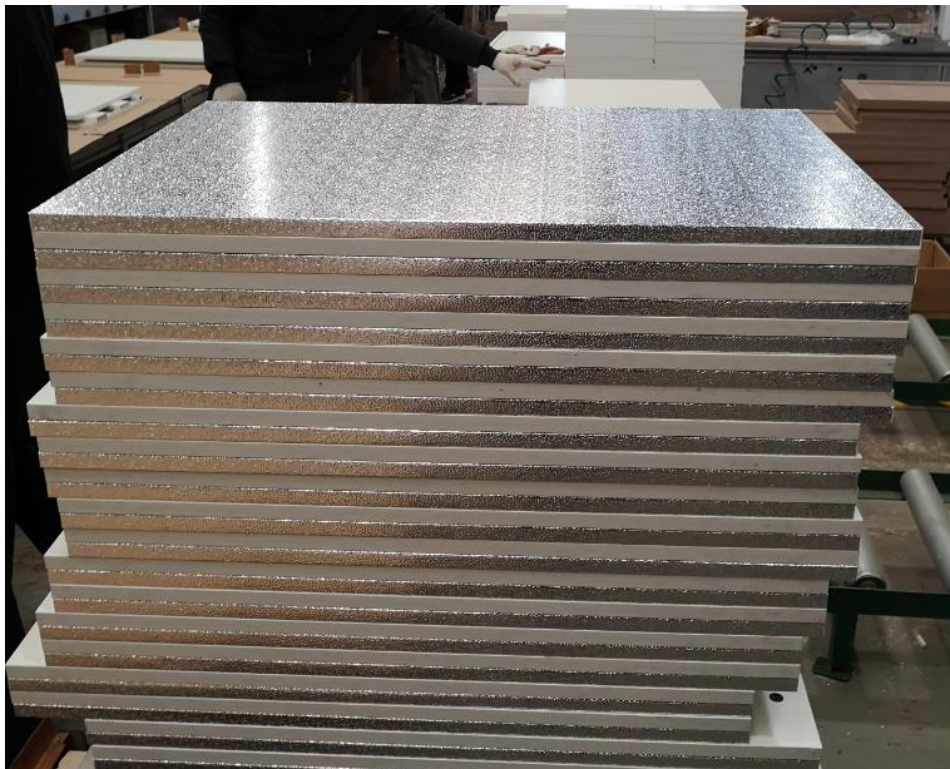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产品

3.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设备

本项目原辅材料用量见下表。

表 3-2 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年用量
1	密度板	20000m ²
2	刨花板	90000m ²
3	封边条	200000m
4	包装纸箱	50000m ²
5	热熔胶	4t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下表。

表 3-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1	推台锯	2 台
2	电子开料锯	2 台
3	大封边机	1 套
4	小封边机	1 套
5	曲线封边机	1 套
6	三排钻	1 台
7	贴膜机	1 台
8	打孔机	1 台
9	砂边机	2 台
10	开榫机	1 台
11	平板压刨机	1 台
12	双轴铣	1 台
13	数控机床	2 台
14	单轴铣	2 台
15	板式生产线	1 条
16	带料开锯	1 台
17	单向压刨机	2 台
18	组装机	1 套
19	合页机	1 台
20	单面压刨机	1 台

21	单立轴	2 台
22	镂铣机	1 台
23	九排钻	1 台
24	打包机	2 台
25	单级旋转压缩机	1 台
26	陶瓷过滤器	2 台
27	立式储罐器	1 台
28	除油过滤器	2 台
29	制冷压缩空气干燥器	1 台
30	除尘系统	1 套

3.4 水源及水平衡图

本项目自来水由市政管网提供。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日常生活用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用水数据，本项目日用水量为 3t/d，项目年工作 250 天，则年用水量为 750t/a。项目废水排放量按总用水量的 80% 计，则总排水量为 2.4t/d(600t/a)。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委托专业公司进行清掏。本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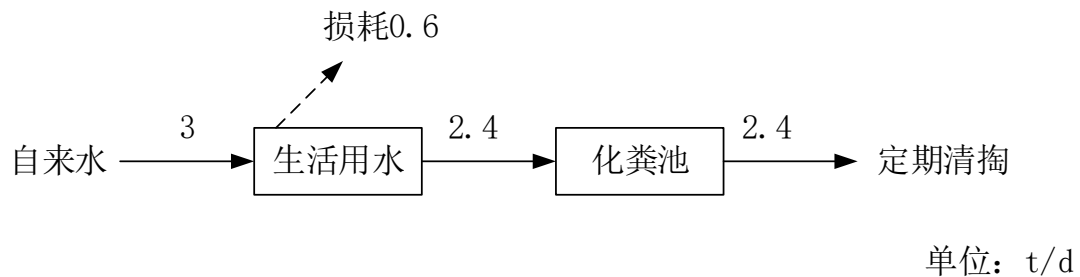


图 3-3 项目水平衡图

3.5 项目流程图

本项目主要生产板式家具，其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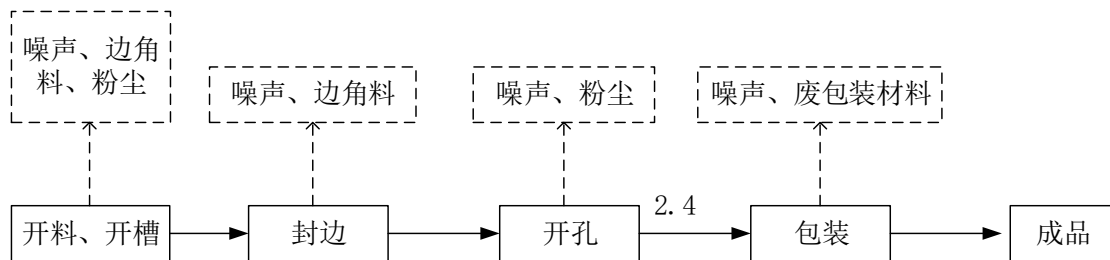


图 3-4 项目流程图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1、开料、开槽

根据产品设计要求将使用推台锯、开料锯、铣床等设备将板材切割成符合尺寸及形状要求的板材。

2、封边

使用封边机等设备将板材外露边用封边条通过热熔胶粘合起来，完成封边。本项目所用热熔胶在 250℃ 以上会热分解并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本项目封边过程中操作温度为 110~180℃ 之间，低于热分解温度 250℃，因此，封边过程不会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3、开孔

使用钻床等设备经封边完成的产品按照设计要求在相应位置开孔。

4、包装

开孔完成的产品即为成品，包装后即可入库或发货。

3.6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与核实，本项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文件基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第4章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及处置设施

4.1.1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加工过程产生的木粉尘（以颗粒物计）。本项目在各产生工位及工序安装负压集气罩收集产生的粉尘，产生的粉尘经除尘设备（滤筒式除尘）处理后排放，排气筒距地高度 8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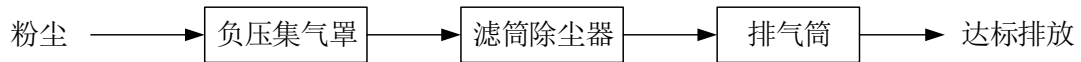


图 4-1 废气治理设施工艺图



图 4-2 废气治理设施照片

4.1.2 废水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主要来自于员工冲厕及盥洗等日常生活产生的污水。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600t/a。项目废水统一收集后排入化粪池进行预处理，然后由专业公司定期清掏化粪池。



图 4-3 化粪池清掏现场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各类生产设备、废气处理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减振、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进行降噪。

4.1.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生活垃圾

本项目生活垃圾主要来源于员工日常活动产生的垃圾，主要包括废包装盒、塑料袋、瓶、罐、纸箱等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统一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及除尘灰等。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统一收集后可出售给相应单位。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表

4.2.1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为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8%。

表 4-1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表

项目	投资内容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万元）
废气	废气治理设施	815
废水	化粪池、排水管道、防跑冒漏措施	18
噪声	减振、隔声等	15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处置	2
合计		900

4.2.2 “三同时”落实情况表

本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表 4-2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表

类别	治理对象	环评文件治理措施	实际治理措施	落实情况
废气	锅炉废气	使用低硫煤	锅炉已拆除	/
	粉尘	粉尘经负压集气罩收集后由除尘器处理达标后排放	粉尘经负压集气罩收集后由除尘器处理达标后排放	已落实
废水	生活污水	/	项目废水排入化粪池预处理后委托专业公司进行清掏	已落实
噪声	生产设备 废气处理设备	项目采取减振、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减振、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已落实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最终由环卫部门拉运处理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最终由环卫部门拉运处理	已落实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边角料、除尘灰等一般工业固废统一收集后出售	废包装材料、边角料等一般工业固废统一收集后出售	已落实

第5章 环境影响报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你单位报送我局的家具车间（新增板式家具生产线）项目《北京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二）》已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 1、同意在大兴区黄村镇磁魏路2号建设。
- 2、在此厂址生产板式家具。
- 3、厂界噪声达标排放（昼间55分贝，夜间45分贝）。
- 4、安装一台锅炉，型号为DZL2.8-0.7/95/70-A II。
- 5、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北京市地方标准（DB11/109-1998 二类区 A 区 II 时段标准）。
- 6、使用优质低硫煤。

第6章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木粉尘（以颗粒物计），废气排放执行北京市《木质家具制造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202-2015）中的II时段的排放标准限值。本项目废气验收具体执行标准限值详见下表。

表 6-1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单位：mg/m³

污染物项目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厂界（无组排放） ^注	
	时段	排放浓度限值	时段	排放浓度限值
颗粒物	II	5	II	0.2

注：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为监控点与上风向参照点浓度差值

6.2 噪声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夜间不营业，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项目厂界噪声具体执行标准详见下表。

表 6-2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标准

噪声	时段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单位
厂界噪声	昼间	1类	dB(A)

注：本项目夜间不营业。

6.3 固体废物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项目固体废物收集、管理及处置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修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2013）的相关要求及北京市相关规定。

第7章 验收监测内容

7.1 验收期间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营，各环保设施均正常稳定运行，符合国家对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要求。

7.2 废气监测方案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考虑到本项目污染物比较稳定，且年排放量不大。因此按指南“6.3.4 验收监测频次确定原则 2）对于无明显生产周期、污染物稳定排放、连续生产的项目，废气采样和监测频次一般不少于 2 天、每天不少于 3 个样品”确定本项目废气监测方案。。本项目废气具体监测方案见下表。

表 7-1 项目废气监测方案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位置		监测频次	监测天数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加工车间 1 号排气筒	3 次	2 天
			加工车间 2 号排气筒	3 次	2 天
		无组织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 下风向 3 个点	3 次	2 天

7.3 噪声监测方案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考虑到本项目污染物比较稳定，且年排放量不大。因此按指南“6.3.4 验收监测频次确定原则 2）对于无明显生产周期、污染物稳定排放、连续生产的项目，厂界噪声采样和监测频次一般不少于 2 天、每天不少于昼夜各 1 次”确定本项目噪声监测方案。本项目噪声具体监测方案见下表。

表 7-2 项目噪声监测方案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位置	监测次数	天数
噪声	厂界噪声	东厂界外 1m 处	1 次	2 天
		南厂界外 1m 处		
		西厂界外 1m 处		
		北厂界外 1m 处		

注：本项目夜间不营业。

第8章 质量标准与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详见下表。

表 8-1 项目分析方法一览表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标号/来源	检出限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1.0mg/m ³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706-2014	--

8.2 监测分析仪器

本项目监测分析所用仪器详见下表。

表 8-2 项目监测分析仪器一览表

分析项目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颗粒物	滤膜自动称量系统	BTPM-ZES1	TNT/T-217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TNT/T-262

8.3 人员能力

本项目所有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人员素质较高，且均具有多年的监测经验。

8.4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建设单位委托具有 CMA 资质的监测单位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监测过程严格按照质量体系要求，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和各监测点位布置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并在有效期内使用；严格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8.4.1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方法检出限均能满足要求；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内，即仪器量程的 30%~70%之间；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使用标准气体进行校正，仪器在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度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监测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8.4.2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监测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监测时无雨雪、雷电，且风速小于 5.0m/s。

第9章 验收监测结果

9.1 验收工况

北京中科华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17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营，各环保设施均正常稳定运行。

9.2 废气监测结果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9-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项目	采样点	采样时间	监测频次	标态干废气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最大浓度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达标情况
颗粒物	加工车间 1 号排口	2019.4.16	1	12141	1.3	1.3	5	达标
			2	11608	1.2			
			3	11754	1.2			
	加工车间 2 号排口	2019.4.16	1	11808	1.3	1.3	5	达标
			2	12021	<1.0			
			3	11877	<1.0			
	加工车间 1 号排口	2019.4.17	1	11980	1.1	1.3	5	达标
			2	11647	1.3			
			3	11793	1.3			
	加工车间 2 号排口	2019.4.17	1	11860	1.1	1.1	5	达标
			2	11695	<1.0			
			3	11943	<1.0			

考虑到项目排气筒高度为 8m（小于 15m 的要求）、项目未经收集的木粉尘通过车间门窗等无组织排放以及项目西南侧距离居民住宅较近等因素，建设单位委托北京京畿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7 日和 8 日对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进行了补充监测。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9-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m³

监测项目	频次	点位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1	2	3	4			
颗粒物	第一次	0.119	0.265	0.232	0.248	0.146	0.2	达标
	第二次	0.126	0.257	0.215	0.235	0.131	0.2	达标

2019.5.7	第三次	0.137	0.291	0.277	0.265	0.154	0.2	达标
	气象条件	风向：西 风速：1.6m/s 总云量：3 低云量：1 气温：23.1℃ 大气压：102.1kPa						
颗粒物 2019.5.8	第一次	0.113	0.236	0.218	0.202	0.123	0.2	达标
	第二次	0.124	0.296	0.268	0.262	0.172	0.2	达标
	第三次	0.132	0.246	0.206	0.228	0.114	0.2	达标
	气象条件	风向：西 风速：1.6m/s 总云量：3 低云量：1 气温：23.1℃ 大气压：102.1k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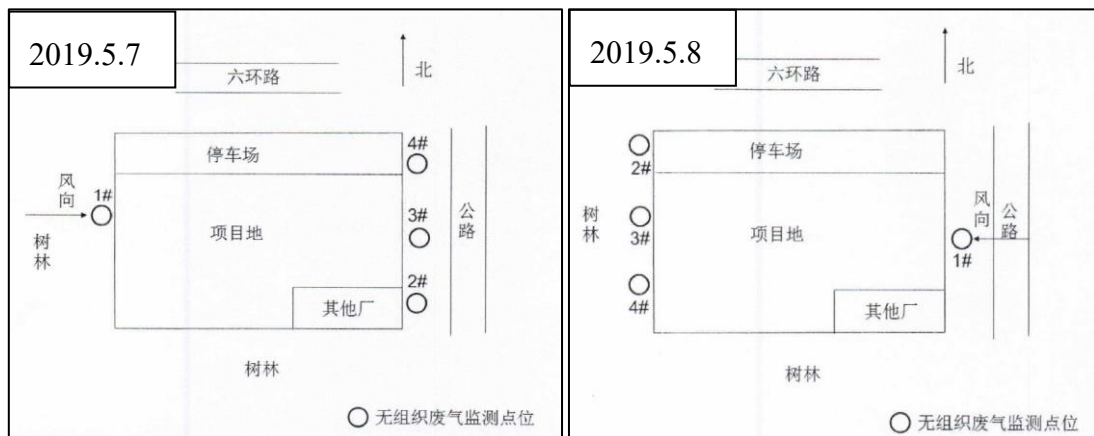


图 9-1 废气组织排放监测点位图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废气排放满足北京市《木质家具制造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202-2015）的相关排放标准，废气达标排放。

9.3 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9-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 (A)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	测量值	背景值	修正结果值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2019.4.16 昼间 11:21~12:18	东厂界外 1m 处	51.7	51.0	<排放限值	1 类区：昼间 55	达标
	南厂界外 1m 处	55.3	52.2	52	1 类区：昼间 55	达标
	西厂界外 1m 处	51.6	51.3	<排放限值	1 类区：昼间 55	达标
	北厂界外 1m 处	53.8	53.3	<排放限值	1 类区：昼间 55	达标
天气状况：晴 风速：1.8m/s						
2019.4.17 昼间 14:22~15:13	东厂界外 1m 处	52.7	52.1	<排放限值	1 类区：昼间 55	达标
	东厂界外 1m 处	54.1	51.1	51	1 类区：昼间 55	达标
	东厂界外 1m 处	52.9	52.1	<排放限值	1 类区：昼间 55	达标
	东厂界外 1m 处	52.7	52.3	<排放限值	1 类区：昼间 55	达标
天气状况：晴 风速：2.4m/s						

根据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相关排放标准，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9.4 固体废物处置调查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废中可回收利用的废包装材料、除尘灰、边角料等出售给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处理，不可的统一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起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收集、处置满足国家及北京市的有关规定，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合理，去向明确。

9.5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9.5.1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1、实际废气排放浓度核算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根据调查，本项目年工作时间为 330 天，每天工作 8h，则年工作 2640h/a。

(1) 加工车间排气筒 1 号排口

根据项目废气监测报告，项目加工车间排气筒 1 号排口标态干废气量为 12141m³/h，最大排放浓度为 1.3mg/m³，则项目实际废气（木粉尘）排放量为：

$$\begin{aligned} \text{木粉尘排放量} &= \text{实际排放浓度} \times \text{实际废气量} \times \text{年工作时间} \\ &= 1.3\text{mg/m}^3 \times 12141\text{m}^3/\text{h} \times 2640\text{h/a} \times 10^{-9} \\ &= 0.0417\text{t/a} \end{aligned}$$

(2) 加工车间排气筒 2 号排口

根据项目废气监测报告，项目加工车间排气筒 2 号排口标态干废气量为 11808m³/h，最大排放浓度为 1.3mg/m³，则项目实际废气（木粉尘）排放量为：

$$\begin{aligned} \text{木粉尘排放量} &= \text{实际排放浓度} \times \text{实际废气量} \times \text{年工作时间} \\ &= 1.3\text{mg/m}^3 \times 11808\text{m}^3/\text{h} \times 2640\text{h/a} \times 10^{-9} \\ &= 0.0405\text{t/a} \end{aligned}$$

综上，本项目废气（木粉尘）实际排放量为 0.0822t/a。

2、标准排放浓度核算污染物排放量

(1) 加工车间排气筒 1 号排口

根据调查，项目加工车间排气筒 1 号排口额定风量为 58000m³/h，标准允许最大排放浓度为 5mg/m³，则项目标准排放浓度下废气（木粉尘）排放量为：

$$\begin{aligned} \text{木粉尘排放量} &= \text{允许最大排放浓度} \times \text{额定风量} \times \text{年工作时间} \\ &= 5\text{mg/m}^3 \times 58000\text{m}^3/\text{h} \times 2640\text{h/a} \times 10^{-9} \\ &= 0.7656\text{t/a} \end{aligned}$$

(2) 加工车间排气筒 2 号排口

根据调查，项目加工车间排气筒 2 号排口额定风量为 58000m³/h，标准允许最大排放浓度为 5mg/m³，则项目标准排放浓度下废气（木粉尘）排放量为：

$$\begin{aligned} \text{木粉尘排放量} &= \text{允许最大排放浓度} \times \text{额定风量} \times \text{年工作时间} \\ &= 5\text{mg/m}^3 \times 58000\text{m}^3/\text{h} \times 2640\text{h/a} \times 10^{-9} \\ &= 0.7656\text{t/a} \end{aligned}$$

综上，本项目废气（木粉尘）标准排放浓度下核算的排放量为 1.5312t/a。

表 9-4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	标准浓度下排放量
粉尘	0.0822t/a	1.15312t/a

第10章 环境管理检查

10.1 环保手续核查

本项目的建设按照法律法规各项要求，严格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本项目各项审批手续和档案齐全。

10.2 环境管理制度核查

本项目设有专人负责环境管理工作，定期进行巡检环境影响情况，及时处理环境问题，并进行有关环境保护法规宣传工作。同时，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用于指导日常环保工作。

10.3 环保设施运行检查、管理、维护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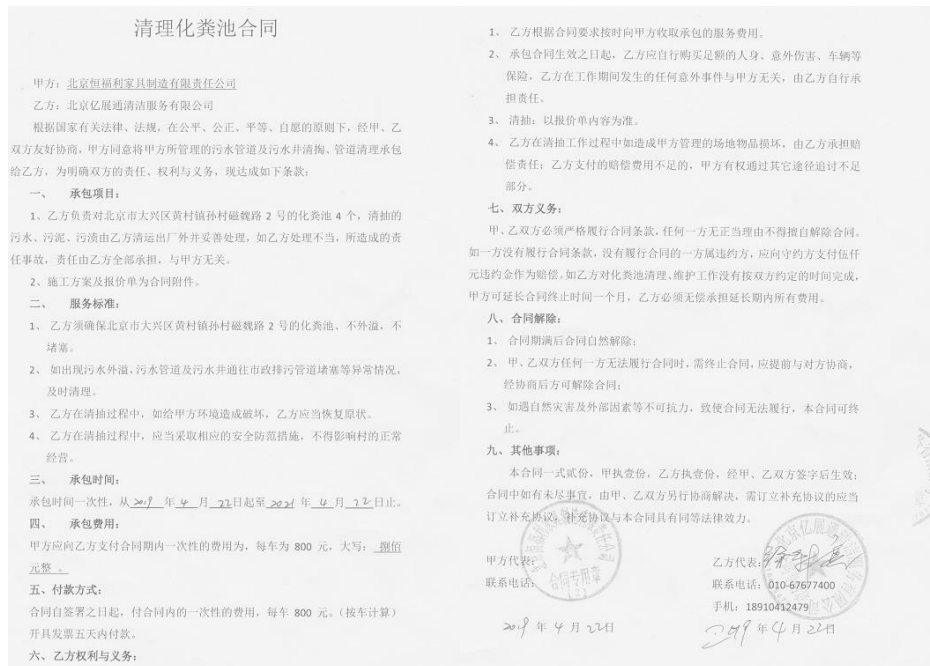
为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本项目设有专门人员对项目各环保设施进行管理和维护。能够做到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10.4 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项目从建设至今未发生扰民和公众投诉。

10.5 环境管理情况分析

建设单位制定了相应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明确了运营期间的环境职责，正确指导项目日常环境管理，确保项目符合环保要求、合法经营。



011001800204		北京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62593362		011001800204 62593362		
机器编号: 499945773711				开票日期: 2019年04月26日				
购买方	名称: 北京恒福利家具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密 码: 0339646+66>7014*5/9>85>29<81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15101989233T			3+1+40>4247511722*--3>620-87				
销售方	地址、电话: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孙村磁魏路2号010-61268686			区 2631<1/75801/-93069->20->9+6				
	开户行及账号: 京农商行大兴支行孙村分理处0903090103000000535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 价	金 额	税率	税 额
*生活服务*清理化粪池及抽污水				5	776.699029126	3883.50	3%	116.50
合 计						¥3883.50		¥116.50
价税合计(大写)		肆仟零整		(小写)¥4000.00				
购买方	名称: 北京亿展通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校验码 09569 74942 00695 58813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6MA003G2R0D			注				
销售方	地址、电话: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院4号楼12层1615 (园区) 010-67677400							
	开户行及账号: 工商银行北京珠市口支行0200003109200271582							
收款人: 徐新亮		复核: 何江英		开票人: 管理员		销售方:		

图 10-1 化粪池清掏协议及缴费单据

第11章 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11.1 验收结论

11.1.1 验收工况

根据现场实际调查,本项目在验收监测期间正常运营,且环保设施运转正常,因此,符合验收监测对工况的要求。

11.1.2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磁魏路2号,占地面积33000m²,建筑面积25000m²。项目实际总投资5000万元,环保投资900万元,占总投资的18%。项目建设内容为建设板式家具生产线,主要生产板式家具,年生产3.5万件。本项目现有员工30人,每天工作8h,年工作250d。

11.1.3 环保设施落实情况达标行分析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加工过程产生的木粉尘(以颗粒物计)。项目在各产尘工位及工序安装负压集气罩收集产生的粉尘,产生的粉尘经除尘设备处理后排放。

根据项目监测结果,项目废气排放满足北京市《木质家具制造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202-2015)的相应排放标准。

2、废水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收集后排入化粪池预处理,然后由专业单位定期清掏,项目污水不外排。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废气治理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减振、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根据项目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相应排放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统一收集后可出售给相应单位或重新回收利用。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合理,去向明确,固体废物收集、处置满足国家及

北京市的有关规定。

11.1.4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论

本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并严格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及验收监测数据，各项污染物的排放满足国家、地方的相关标准，项目建设满足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项目建设可以组织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1.2 后续要求

- 1、加强员工环保培训，增强员工环保意识。
- 2、加强设备的维护和管理，定期检查，定期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杜绝污染事故发生。
- 3、严格落实并执行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 4、落实项目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周边关系及噪声监测点位图



附图3 平面图